

中共山西省委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晋网委办通字〔2023〕56号

关于推荐报送 2023 山西省正能量网络精品 征集展播活动作品的通知

各市委网信办、省直各有关单位、各媒体单位：

为深入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网络强国的重要思想，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好是真本事，充分发挥正能量激励人、鼓舞人、引领人的重要作用，2023 山西省正能量网络精品征集展播活动将于 2023 年 12 月 28 日启动。活动立足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突出主题引领、全媒体系、全民参与，将围绕 2023

年度重大主题，评选出网民认可、社会认同、影响广泛的正能量网络精品进行展播。现就具体工作通知如下：

一、参评范围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我省各级党政机关、军队系统、人民团体、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新闻单位（含网站、新媒体）、网民等原创发布的网络正能量内容，包括文字、图片、音视频、专题专栏、主题活动。参评作品须为网络原创首发或同步首发，无版权纠纷，且具有鲜明的网络传播特征，更加突出新技术、新手段、新载体赋能，鼓励更多沉浸式、交互式、体验式的新媒体作品参选。

二、评选项目

2023 山西正能量网络精品征集展播活动作品共分为五类：

1.网络正能量文字

征集对象为在网上重大主题宣传、热点舆论引导和正能量传播中，大力弘扬主流价值，积极传播正能量，产生广泛、正向社会影响的网络评论、网络消息、网络纪实、网言网语等以文字为主要载体的作品。

2.网络正能量图片

征集对象为主题鲜明、感染力强、传播面广，充分体现时代特色，思想内涵深刻的摄影图片、静态创意图片、动态创意图片等以图片为主要载体的作品。

3.网络正能量音视频

征集对象为创意新颖、语态生动、制作精良，在广大网民中产生强烈共鸣的音频、视频、动漫、网络直播等以音视频为主要载体的作品。

4.网络正能量专题专栏

征集对象为综合运用多媒体手段和多种网络表现方式，从不同角度全面报道同一事件、人物、主题，具有较强共同特征、社会认同度高的网络专题、专栏。其中网络专栏需在一年内连续刊播 24 期以上。

5.网络正能量主题活动

征集对象为以传递正能量为出发点，充分发挥网络优势，内容丰富、形式多样、参与度高、互动性强，有效引领网络舆论、网民行动的网络主题活动。

三、报送要求

1.推荐作品分媒体组和融合组。媒体组为新闻单位（含网站、新媒体）制作发布的原创作品；融合组为党政机关、军队系统、人民团体、社会组织、企事业单位、商业网站平台、网民创作或联合创作的，以及新闻单位（含网站、新媒体）与上述主体联合创作的原创作品。

2.鼓励推荐国际传播作品，并提供在国外网站平台落地证明材料。外文作品应附中文译稿，且不得改写或超出原文内容。

3.报送参评作品应据实申报作者或主创人员，与作品首发时署名和排序等信息一致。刊播时未署名，或作者、主创人员超出6名的，要求按“集体”名义进行申报。

4.作品申报请登录2023山西正能量网络精品征集评选展播系统（地址：sxznlwljp.sxrb.com）。作品分两批进行报送。首批报送时间为2024年1月2日至9日，第二批报送截止时间为2024年2月9日前。首批报送作品将择优推荐参加中央网信办主办的“2023中国正能量网络精品征集展播活动”，请坚持优中选优原则推荐。

5.对违规参评作品，查实后取消参评资格或入选资格，并视不同情节对相关责任人、责任单位予以处罚。

联系人：郝 涛 0351-4281486 13603538813
刘 涨 0351-5236012 17735162813

